

科学保教 家园共育

全面治理幼儿园“小学化”

省教育部门重点开展三项专项行动,坚决防止和纠正幼儿园、校外培训机构对学龄前儿童进行小学课程教育

本报讯(记者 杜菲菲)6月1日,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正式实施,明确规定“幼儿园、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对学龄前未成年人进行小学课程教育”。

项行动,坚决防止和纠正幼儿园、校外培训机构对学龄前儿童进行小学课程教育的行为。一是全面开展幼儿园科学保教专项行动。

“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”是家长压力和焦虑的主要来源。省教育部门将把家园合作作为重要选项,把家长作为重要合作伙伴。

三是全面开展“小学化”专项治理行动。一方面要坚决禁止幼儿园提前教授小学课程内容,纠正“小学化”教育方式。

设置“简事快办”窗口 简单业务3分钟内办结

哈尔滨市各办税服务厅开通绿色通道方便办事群众

本报讯(王志博 记者 周辰)哈尔滨市税务局为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抓好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转化,持续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。

纳税人高频办理、能够快速处理的事项,采取“先全面梳理、后筛选测试”“先简后繁、后提速”的办法。

“以前像信息变更这样的简单业务也需要通过‘综合业务’取号排队办理,有时排队半小时,办理时就两分钟。”

自今年7月哈尔滨市各办税服务厅实行“简事快办”特色服务以来,全市“简事快办”窗口共办理12929笔业务。

我省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提高

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与孤儿享受同等基本生活保障等相关救助政策

与2019年相比,机构和散居孤儿提标幅度分别达到12.9%和17.4%

我省多措并举,高标准完成“提标”任务。近日,省民政厅与省财政厅联合印发《关于提高全省孤儿基本生活费最低指导标准的通知》。

2019年相比,机构和散居孤儿提标幅度分别达到12.9%和17.4%。提标后,我省机构养育孤儿保障标准和社会散居孤儿保障标准,在全国分别位列第13位和第10位。

同时,我省还提出“孤儿生活费不计入低保家庭收入核算”“已享受保障的儿童18岁后继续在普通高中、中职、普通高等教育大专、本科就读的可持续保障”。

“滚刷车”变“吹雪神器”

道外区城管局改装设备助力冬季清冰雪

本报讯(孙滨 记者 杜菲菲)为进一步增强清冰雪能力,道外区城管局组织专业车辆检修人员,充分利用现代化机械技术改造了1台“吹雪神器”。

大型鼓风机。该机械出风口风速大,除雪距离可达5米以上,最大风量可达15000m/h。

道外区城管局工作人员说,该局保洁人员通过多年驾驶清扫作业车辆的丰富经验,经过画图、设计、切割、改装等一系列的精细改良。

11条道路通车

包括道路打通工程、棚改配套道路等

本报讯(记者 李赫)近日,由市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服务中心组织实施的5个项目共11条道路通车,包括道路打通工程、棚改配套道路、新规划道路以及景区道路。

段配套道路,起点红星路,终点电碳路。 华南街道路工程。工程位于香坊区电碳路、进乡街、双榆街、军民街合围区域内,起点双榆街,终点电碳路。

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享有基本生活、医疗康复、教育救助等重点保障

我省制度化推进了“扩面”任务。今年,省民政厅、省高级人民法院、省检察院等12部门联合印发《黑龙江省关于进一步强化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。

在《实施意见》中,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界定和认定都做了详细规定。特别是将父母双方均符合被撤销监护资格的儿童,以及父母一方死亡或失踪、查找不到,另一方符合被撤销监护资格的儿童,都纳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范围。

同时明确,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全方位做好4项保障工作。一是强化基本生活保障。参照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,发放方式、资金渠道及自然增长机制情况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进行保障。

创新开展孤残儿童“认亲助养”活动

省民政厅指导全省民政系统开展孤残儿童“认亲助养”活动,在实践中不断创新机制增强活动实效。“认亲助养”活动于今年4月启动,向全社会广大党员、干部、社会组织、爱心人士、志愿者发出了《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关爱孤残儿童“认亲助养”活动倡议书》。

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是指父母双方均符合重残、重病、服刑在押、强制隔离戒毒、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、失联情形之一的儿童;或者父母一方死亡、失踪、查找不到,另一方符合重残、重病、服刑在押、强制隔离戒毒、遣返回国、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、失联等情形之一的儿童。

二是加强医疗康复保障。对符合条件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与孤儿同等享受“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”项目救助和医疗救助,重点加大对生活困难家庭的重病、重残儿童救助力度,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、大病保险、医疗救助等政策衔接。

四是督促落实监护责任。由各县(市)民政部门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生活现状、学业、心理等情况进行动态监测,加强监护指导,确保儿童监护家庭依法履行监护责任。

哈尔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

哈土交告字[2021]45号

经哈尔滨市人民政府批准,哈尔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1个项目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出让项目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

Table with 10 columns: 地块编号, 宗地位置, 用地性质, 出让方式, 用地面积(平方米), 规划建筑面积(平方米), 出让年限, 容积率, 挂牌出让起始价(元), 竞买保证金(元). Row 1: NO.2021HT056, 香坊区松花路、中小企业园三路东北侧局部地块, 工业用地通用设备制造业(35), 网上挂牌, 20103, ≥16886.52平方米(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), 50年, ≥0.84, 10440000, 2088000

二、竞买资格及要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(法律另有规定或有特殊情况者除外)均可申请参加,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,也可以联合申请。联合竞买的,须提交联合竞买协议和授权委托书。

办理数字证书。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查看“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”——“服务指南”中《黑龙江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流程》。

- 四、挂牌有关事项 1.挂牌公告时间为:2021年10月20日至2021年11月08日; 2.申请人可于2021年10月20日起凭数字证书到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(http://www.hljggzyjyw.org.cn/)下载出让文件; 3.出让地块挂牌时间为:2021年11月09日09时00分至2021年11月23日15时00分止; 4.申请人可于2021年11月09日09时00分至2021年11月22日15时00分在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(http://www.hljggzyjyw.org.cn/)提交竞买申请;

- 5.申请人可于2021年11月09日09时30分至2021年11月22日16时00分前缴纳竞买保证金; 6.地块挂牌期结束后仍有两家或两家以上单位要求继续竞买的,则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环节。网上限时竞价开始时间:2021年11月23日15时10分。 五、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。竞买人在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(http://www.hljggzyjyw.org.cn/)提交报名申请,审核通过后缴纳竞买保证金,参与竞买。竞买结束后出价最高的竞买人,成为竞得人。竞得人须在最高工作日内到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263号友谊官西1号楼3101室签订《成交确认书》,成为竞得人。如逾期未签订《成交确认书》则取消竞得人资格,保证金不予退还。 六、出让地块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详见出让文件,出让文件包括《挂牌出让公告》、《挂牌出让须

知》、《规划条件》及相关附件。 七、本次挂牌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,出让人将按规定在原公告发布渠道发布补充公告,届时以补充公告内容为准。 八、联系方式 土地信息咨询地址: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263号友谊官西1号楼3101室 土地信息咨询人:赵先生 土地信息咨询电话:13224606662 数字证书咨询电话:0451-89767777 技术支持电话:4009980000 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咨询邮箱:hljggzy@163.com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电话:0451-87220799;0451-87220736;0451-87220796;0451-87220711;0451-87220712 哈尔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10月20日